

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年第四季度10月份污染源 “双随机”抽查情况

按照原环保部《关于在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领域推广随机抽查制度的实施方案》（环办〔2015〕88号）确定的抽取比例，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移动执法系统，抽取2024年10月“双随机”检查企业及检查人员。2024年10月，共14名环境执法人员参加随机抽查工作，抽取排污单位21家，均为一般排污单位。经检查，21家排污单位中，7家生产，14家停产。检查中未发现企业存在环境违法行为，有3家企业存在环境问题，已责令企业改正

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年11月14日



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 年第四季度 10 月份 污染源“双随机”抽查名单

序号	人员	污染源
1	丁维宝, 张晓邦	顾培祥, 东海县石梁河镇第一卫生院, 东海县椿钰铝业有限公司
2	韩俊浦, 袁文锐	东海县大家庭石英制品有限公司, 东海县腾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石光光伏有限公司
3	袁华东, 陈茜	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 连云港浩宇石英有限公司, 连云港华大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4	张正书, 张赛赛	连云港神汇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恒宝石英制品有限公司, 江苏省尤尼明石英有限公司
5	陈常德, 唐帅	东海县晶晶硅产品加工厂, 东海县苏龙硅业有限公司, 刘守才
6	李成, 倪尔军	连云港锐智硅微粉有限公司, 陈思民, 东海县李埏林场张成德黄牛养殖场
7	李红兵, 王科	朱宁伟, 连云港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连云港万事兴饲料有限公司

注: 标红的企业为已停产企业。